

河北省水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冀水领办〔2020〕52号

河北省水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2020年8月全省地表水环境质量 达标情况排名的通报

各市（含定州、辛集市）人民政府，雄安新区管委会：

根据《河北省城市地表水环境质量达标情况通报排名和奖惩问责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冀办〔2019〕10号）（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，现将全省8月份地表水环境质量达标情况通报如下：

一、达标指数

2020年8月，全省11个设区市地表水环境质量达标指数由高到低排列分别为：张家口市1.000、邢台市1.000、石家庄市0.999、秦皇岛市0.960、沧州市0.943、衡水市0.933、唐山市

0.917、廊坊市 0.914、邯郸市 0.913、保定市 0.840、承德市 0.819。

二、资金奖惩

对排名第 1 位的张家口市奖励 300 万元，排名第 2 位的邢台市奖励 200 万元，排名第 3 位的石家庄市奖励 100 万元；

对倒排第 1 位的承德市扣减 300 万元，倒排第 2 位的保定市扣减 200 万元，倒排第 3 位的邯郸市扣减 100 万元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各市要高度重视水污染防治工作，将辖区水环境质量达标作为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重中之重，密切关注考核断面水质变化和达标情况。对于目前水环境质量状况明显变差和尚未达标的国省考和重点县（市、区）考核断面，有关市、县（市、区）要认真分析查找原因，切实落实水污染防治的主体责任，强化措施，尽快改善水质，确保达到考核目标要求；对于超标排放的重点涉水企业，要加大整治力度，严格污染物排放监管，规范污水处理设施运行，依法严肃查处超标超总量排放、偷排渗排、数据造假、屡查屡犯等行为。同时，要着力保障河流生态流量，做到水质、水量两手抓。

附件：1. 2020 年 8 月份各设区市地表水环境质量达标指数及排名

2. 2020 年 8 月份各设区市国省考断面不达标情况

3. 2020 年 8 月份各设区市重点县（市、区）考核断面不达标情况

4. 2020 年 8 月份各设区市重点涉水企业不达标情况



2020 年 8 月份各设区市地表水环境质量达标指数及排名

排名	城市名称	达标指数	国省考断面达标率	重点县（市、区）考核断面达标率	重点涉水企业排放达标率
1	张家口	1.000	100.00%	100.00%	100.00%
2	邢台	1.000	100.00%	100.00%	100.00%
3	石家庄	0.999	100.00%	100.00%	99.26%
4	秦皇岛	0.960	100.00%	86.67%	100.00%
5	沧州	0.943	92.31%	96.55%	99.43%
6	衡水	0.933	88.89%	100.00%	100.00%
7	唐山	0.917	87.50%	97.67%	99.31%
8	廊坊	0.914	85.71%	100.00%	100.00%
9	邯郸	0.913	90.00%	90.91%	100.00%
10	保定	0.840	80.00%	86.84%	99.35%
11	承德	0.819	78.95%	82.35%	97.87%

注：地表水环境质量达标指数＝国省考断面达标率×60%＋重点县（市、区）考核断面达标率×30%＋重点涉水企业排放达标率×10%；按达标指数从高到低排名。张家口、邢台市达标指数 100%，按国考断面个数多少排序。

2020 年 8 月份各设区市国考断面不达标情况

考核城市	河 流	断面名称	国考考	2020 年水质目标	水质类别	主 要 污 染 物
承德市	柳河	26 井大桥	国考	Ⅲ	V	溶解氧
承德市	滦河	上板城大桥	国考	Ⅲ	Ⅳ	高锰酸盐指数 (0.47)、总磷 (0.29)、化学需氧量 (0.05)
承德市	滦河	郭家屯	国考	Ⅲ	Ⅳ	高锰酸盐指数 (0.03)
承德市	潮河	天桥	省考	Ⅱ	Ⅲ	总磷 (0.50)、化学需氧量 (0.33)
唐山市	滦河	大黑汀水库	国考	Ⅱ	Ⅲ	化学需氧量 (0.21)
廊坊市	大清河	台头	国考	V	劣 V	氟化物 (0.41)、化学需氧量 (0.18)
保定市	府河	安州	国考	Ⅳ	劣 V	溶解氧、氨氮 (0.65)、总磷 (0.02)
保定市	拒马河	大沙地	国考	Ⅱ	Ⅲ	化学需氧量 (0.13)
沧州市	北排水河	齐家务	国考	V	劣 V	化学需氧量 (0.35)
衡水市	滏东排河	田村闸	省考	V	—	断流
邯郸市	漳河	岳城水库出口	国考	Ⅱ	Ⅳ	化学需氧量 (0.40)、氨氮 (0.22)

2020 年 8 月份各设区市重点县(市、区)考核断面不达标情况

考核城市	河 流	断面名称	2020 年水质目标	水质类别	主 要 污 染 物
承德市	滦河	兴隆庄	Ⅲ(COD≤20mg/L,氨氮≤1mg/L,总磷≤0.2mg/L)	Ⅳ	总磷(0.45)、化学需氧量(0.20)
承德市	滦河	九道河	Ⅲ(COD≤20mg/L,氨氮≤1mg/L,总磷≤0.2mg/L)	V	化学需氧量(0.55)
承德市	滦河	石门子	Ⅲ(COD≤20mg/L,氨氮≤1mg/L,总磷≤0.2mg/L)	劣 V	化学需氧量(1.10)、总磷(0.45)
秦皇岛市	石河	铁路桥	Ⅲ(COD≤20mg/L,氨氮≤1mg/L,总磷≤0.2mg/L)	Ⅳ	化学需氧量(0.15)
秦皇岛市	饮马河	杨沽泊	V(COD≤40mg/L,氨氮≤2mg/L,总磷≤0.4mg/L)	—	断流
秦皇岛市	大马坊河	建国路桥	V(COD≤40mg/L,氨氮≤2mg/L,总磷≤0.4mg/L)	劣 V	总磷(0.15)
秦皇岛市	护城河	洋洋花卉桥	V(COD≤40mg/L,氨氮≤2mg/L,总磷≤0.4mg/L)	劣 V	氨氮(0.44)
秦皇岛市	小汤河	东北大学	Ⅳ(COD≤30mg/L,氨氮≤1.5mg/L,总磷≤0.3mg/L)	V	氨氮(0.11)
秦皇岛市	沿沟	117 乡道桥	V(COD≤40mg/L,氨氮≤2mg/L,总磷≤0.4mg/L)	劣 V	总磷(0.13)

考核城市	河 流	断面名称	2020 年水质目标	水质类别	主 要 污 染 物
唐山市	第二泄洪道(二泄大庄河)	常旺庄村	V (COD $\leq$ 40mg/L, 氨氮 $\leq$ 2mg/L, 总磷 $\leq$ 0.4mg/L)	—	断流
保定市	府河	望亭	IV (COD $\leq$ 30mg/L, 氨氮 $\leq$ 1.5mg/L, 总磷 $\leq$ 0.3mg/L)	V	氨氮(0.16)
保定市	府河	膳马庙村北	IV (COD $\leq$ 30mg/L, 氨氮 $\leq$ 1.5mg/L, 总磷 $\leq$ 0.3mg/L)	劣 V	氨氮(1.01)
保定市	南防洪沟	京石高速公路西 50 米	IV (COD $\leq$ 30mg/L, 氨氮 $\leq$ 1.5mg/L, 总磷 $\leq$ 0.3mg/L)	V	化学需氧量(0.13)
保定市	侯河	侯河朝阳南大街	IV (COD $\leq$ 30mg/L, 氨氮 $\leq$ 1.5mg/L, 总磷 $\leq$ 0.3mg/L)	劣 V	化学需氧量(1.07)、总磷(0.30)
保定市	拒马河	王御史庄	IV (COD $\leq$ 30mg/L, 氨氮 $\leq$ 1.5mg/L, 总磷 $\leq$ 0.3mg/L)	—	断流
沧州市	捷地减河	北新立村桥	V (COD $\leq$ 40mg/L, 氨氮 $\leq$ 2mg/L, 总磷 $\leq$ 0.4mg/L)	—	断流
邯郸市	卫西干渠	果子园	V (COD $\leq$ 40mg/L, 氨氮 $\leq$ 2mg/L, 总磷 $\leq$ 0.4mg/L)	—	断流
邯郸市	老漳河	布寨	V (COD $\leq$ 40mg/L, 氨氮 $\leq$ 2mg/L, 总磷 $\leq$ 0.4mg/L)	—	断流

附件 4

2020 年 8 月份各设区市重点涉水企业不达标情况

序号	所属市	所属区县	企 业 名 称	是否达标	不达标原因
1	石家庄市	栾城区	石家庄杰克化工有限公司	不达标	异常 2 次
2	石家庄市	深泽县	石家庄龙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	不达标	异常 2 次
3	石家庄市	新乐市	新乐市诚润污水处理有限公司	不达标	超标 4 次
4	承德市	高新区	颈复康药业集团有限公司	不达标	异常 2 次
5	唐山市	迁西县	迁西县山水中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不达标	超标 1 次
6	保定市	涞源县	涞源县污水处理厂	不达标	传输有效率 低于 90%
7	保定市	莲池区	保定市第一中心医院	不达标	异常 24 次
8	沧州市	河间市	河间市人民医院	不达标	异常 3 次

抄送：省财政厅，各市（含定州、辛集市）生态环境局，河北雄安新区生态环境局，省生态环境厅各环境监察专员办公室。

河北省水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 年 10 月 29 日印发